

施工用材料采购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
(招标编号: 2023ZC (SHC) 0121501-5)

项目所在地区: 辽宁省, 沈阳市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施工用材料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, 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0 万元, 招标人为沈阳市浑河市政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, 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

规模: 施工用材料采购项目

范围: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5 个标段,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:

(001) 沥青混凝土; (002) 水稳; (003) 道路地面砖; (004) 花岗岩石材; (005) 沙石类;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- (001 沥青混凝土) 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: 1.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;
2.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;
 3.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;
 4.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;
 5.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 3 年内,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;
 6.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;

- (002 水稳) 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: 1.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;
2.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;
 3.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;
 4.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;
 5.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 3 年内,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;
 6.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;

- (003 道路地面砖) 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: 1.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;
2.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;
 3.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;

4.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；
5.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 3 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；
6.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；

(004 花岗岩石材)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：1.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；

2.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；
3.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；
4.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；
5.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 3 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；
6.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；

(005 沙石类)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：1.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；

2.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；
3.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；
4.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；
5.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 3 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；
6.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；

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。

四、招标文件的获取

获取时间：从 2023 年 04 月 21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3 年 04 月 25 日 16 时 30 分

获取方式：领取采购文件要求：供应商领取文件时必须提供以下材料加盖公章的扫描件一套：（1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（附法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）（委托书上写明项目名称及包组名称、委托人联系电话及邮箱）、（2）法人营业执照副本。供应商无需到现场进行报名，把以上报名材料扫描件发送至邮箱 545712315@qq.com，并致电代理公司（电话 13386862467）告知，报名成功后会收到缴纳标书款银行账号，钱款到账后，代理公司把文件发送到委托人邮箱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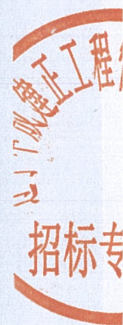
五、投标文件的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：2023 年 04 月 27 日 11 时 00 分

递交方式：辽宁中成建正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开标室（沈阳市沈河区大西路 79 号沈达大厦 8 楼）纸质文件递交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：2023 年 04 月 27 日 11 时 00 分



开标地点：辽宁中成建正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开标室（沈阳市沈河区大西路 79 号沈达大厦 8 楼）

七、其他

采购需求：本项目共划分为 5 个合同包，允许供应商兼投兼中。

01 包：沥青混凝土

02 包：水稳

03 包：道路地面砖

04 包：花岗岩石材

05 包：沙石类

服务期限：一年，2023 年 5 月 1 日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，具体以合同签订内容为准。

八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沈阳市浑河市政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。

九、联系方式

招标人：沈阳市浑河市政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

地址：沈阳高新区浑南产业区新秀街 1 号

联系人：张工

电话：024-31279213

电子邮件：545712315@qq.com

招标代理机构：辽宁中成建正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
地址：沈阳市沈河区大西路 79 号沈达大厦 8 楼

联系人：郑一彤、李霞

电话：13386862478

电子邮件：545712315@qq.com

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 张工 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 辽宁中成建正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（盖章）

